

桃園市108年8月1日起幼兒就讀公幼補助一覽表

補助對象 (學齡) 身分屬性	5歲	3-4歲	2歲	備註
一般生	1.入學免學費 2.家戶年所得50萬元以下及逾50萬元至70萬元以下者，得領經濟弱勢加額補助	入學免學費	入學免學費	尚須繳交雜費、代辦費(材料、活動、午餐及點心)、保險費、交通費、課後延托費、家長會費及其他代辦費。
低收入戶	入學免費	入學免費	入學免費	1.減免之費用不包括交通費、課後延托費、家長會費及其他代辦費。 2.另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團體保險辦法規定，低收入戶家庭幼兒，保險費全額補助(0元)。
中低收入戶	入學免費	入學免費	入學免費	減免之費用不包括 保險費 、交通費、課後延托費、家長會費及其他代辦費。
原住民	入學免學費或弱勢加額補助	繳交學費2,500元/期；可另申請原民補助8,500元/期。	入學免學費；可另申請桃園原民補助6,000元/期。	1.5歲：無原住民相關補助。 2.3-4歲：「原民補助」與「免學費」補助應擇優；其學費減免比照復興區公幼收取為2,500元/期，另可申請原民補助8,500元/期。 3.2歲：依據桃園市原住民族幼兒學前教育補助作業要點規定，2歲以上未滿3歲之原住民幼兒設籍本市達4個月以上，就讀公立幼兒園者，每生每學期最高補助6,000元，無中央補助擇優問題。 4.另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學生團體保險辦法規定，原住民身分之幼兒，保險費全額補助(0元)。 5.原民身分同時又具有中低或低收身分者，當擇優申請免費。

【備註】自108學年度起因擇優接受「我國少子女對策計畫」-公共化配套措施之相關減免或補助(免學費)，爰就讀公立幼兒園不再重複補助身心障礙幼兒就學費用。